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客食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对益客食品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有效促进公司主业发展，深化公司及子公司与产业链合作伙伴的长期合作，提升公司产业链竞争力，保持公司上下游产业链的稳定性，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合作养殖户、下游客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以下简称“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即决议有效期内任意时点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目前已发生未到期担保余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分配公司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金额；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担保事项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担保业务包含以下类型：1、由公司直接为产业链合作伙伴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2、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公司的产业链合作伙伴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内和本决议有效期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担保，不再逐笔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担保额度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担保额度明细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公告日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产业链合作伙伴	0%	不适用	16,758.01	0	20.46%	否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在被担保方筛选方面，选取资信相对较好的产业链合作伙伴作为对外担保对象，产业链合作伙伴均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信誉和一定的资金实力。针对产业链合作伙伴担保，公司建立了相应的风险评估和控制体系，在筛选标准、贷款资金流转方式、担保后跟踪管理、抵押与反担保安排等方面已制定了完善的风险保证措施，整体风险可控。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保证方）：公司及子公司
- 2、被担保方：产业链合作伙伴
- 3、担保额度：合计人民币 4 亿元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5、反担保情况：公司一般要求贷款人或其近亲属提供抵押、质押、保证反担保。
- 6、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与产业链合作伙伴、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授予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合作养殖业主、下游客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为其向银行申请

的贷款提供担保支持，可较好缓解产业链合作伙伴短期资金周转压力，同时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支持的产业链合作伙伴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且通常有财产抵押等反担保措施安排，违约风险较小。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额度支持，并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保障合作养殖户、下游客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日常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对其提供融资担保，有利于缓解产业链合作伙伴资金压力，降低其筹资成本，符合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事项。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累计担保总额98,588.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22 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95,547.48万元）的50.42%；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养殖户）累计提供的担保16,758.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57%。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上述事项无异议。提请上市公司关注及控制担保风险，同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 勇

赵 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